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定标结果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2205-440604-04-01-510303		
投资项目名称	南庄镇主干道路灯照明设施修复提升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南庄镇主干道路灯照明设施修复提升项目（第二期）设计		
标段（包）名称	南庄镇主干道路灯照明设施修复提升项目（第二期）设计		
公示名称	南庄镇主干道路灯照明设施修复提升项目（第二期）设计定标结果公示		
定标日期	2025-05-30 08:30:00		
定标情况	经定标委员会评审，推荐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为中标候选人，具体详见公示附件。		
中标候选人	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根据需要可以填写总价、单价、下浮率、费率等）	1388458.00 元		
质量承诺	满足下一阶段设计或施工的需要，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工期（交货期）	40 日历天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陆浩彬	资质资格(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书名称及对应编号)	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1900101060279
		业绩(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	本项目资格条件没有对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类似项目业绩作要求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书名称及对应编号)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A244002916	
	业绩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	本项目资格条件没有对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作要求	
异议受理部门	佛山市禅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文华中路 7 号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	沈先生	联系电话	0757-82002621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佛山市禅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电话	0757-82809986
联系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23 号		
公示开始时间	2025 年 05 月 31 日	公示结束日期	2025 年 06 月 03 日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1. 项目编号：A02-440604-2024-0020-04-01 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汇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何小姐，联系电话：0757-87710881 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定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4. 投诉接收部门：佛山市禅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佛山市禅城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电话：0757-82809986、0757-83105864 5. 投诉处理部门：佛山市禅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电话：0757-82809986		